

彩蛋·消失的女侠

我一辈子都没脸说出口的秘密，可能就只有那一个。

我，坞州市公安局二代小霸王，市一中校霸终结者，南十二街人见人怕刺头王，摇摇乐游戏厅统治者，言微。

在十岁那年，被一个女孩子给摁地上打了。

打得很惨。

半天没爬起来那种。

我当时没哭。

但后来哭了。

因为她打完做了一件更过分的事情。

她亲了我一口。

我当时从书上刚学到一句话：

士可杀，不可辱。

很明显，她侮辱了我。

不可原谅。

1

事情是这样的，十岁之前，我都活在我爸的硬底皮鞋和我妈的揪耳夺命指下，胜利的荣光和不屈的意志让我成长为一个优秀的警二代。

简而言之，我很虎。

虎得我爸妈开始考虑要不要开个小号从头培养。

但是没办法，国家政策不允许，我妈年纪也不小了，于是他们考虑收养一个。

但我不同意啊，我说你们看看你俩这个三班倒的值班表，和隔壁电子厂的王阿姨有啥区别？你们再领个回来谁养？

我妈刚换好衣服准备出门值夜班，闻言毫不犹豫且理直气壮：你养啊！

我：？

我不服气：我闲得啊，我给自己养个争家产的选手？

我爸难得和蔼地摸了摸我的头：傻孩子。

我妈笑着补充：咱家哪来的家产？

我：……

倒也是。

但既然是我养，那我觉得，我至少得有个参与决策权。

我爸妈犹豫了一下，同意了。

2

我拉着南十二街的兄弟们商量了两天，决定，养个妹妹。

香香软软，被人欺负了就哭着回家找哥哥的那种。

一听就是武侠剧男主标配。

我妈也很赞同，这一点从接下来一周她揪我耳朵的频率下降了至少 50% 就可以看出来。

只有我爸比较担心，他说就咱家这个气质，养个闺女真的不会养歪吗？

我和我妈陷入了尴尬的沉默。

但不管如何，对于香香软软妹妹的向往还是让我和我妈站到了统一战线，2：1，我爸的意见不重要。

然后我妈就开始趁着每个月的休假时间带我去城南郊外的一家福利院做公益。

我妈说，家人之间是有缘分的，得仔细找找才行。

我觉得我妈这个唯物主义共产党员，在犯一些思想上的唯心错误。

但我不说。

毕竟我妈陪我的时间有限，我还挺乐意跟她一起过来的。

我妈这个人吧，能打能扛，是个勇武有力的女警，就一个缺点，爱下厨，尤其爱烘焙。

用后来时髦点的话来说，她有点人菜瘾大，回回去都要带点自己的得意之作。

但我毕竟是个见多识广的南十二街小霸王，南十二街上最火的糕点屋家的傻儿子是我忠实的小弟之一，所以我知道我妈做的这玩意儿是个什么水平。

一言以蔽之，没脸拿出来分给别人尝尝的水平。

但天不遂人愿。

为了不破坏我妈的形象，我躲在福利院的小草坪后面偷偷干咽玛格丽特小饼干的时候，被人发现了。

她穿着发白的蓝色小裙子，头发刚过肩，瘦得像一张纸。

她说：「别人吃独食都是半夜躲厕所吃。」

我：……

她的眼睛冷得像阴天的湖水。

又好看又冷。

我气得想反驳，一张嘴，喷出了一口饼干屑。

她退了一步，脸上很嫌弃。

我就把剩下半袋子小饼干怼她面前。

她犹豫着伸手捏了一颗，放进嘴里。

好一会儿。

她终于吞了下去，然后同情又理解地对我说：「这个确实没必要躲厕所吃。」

我：……

3

不知道你们有没有见过福利院的小孩，他们和普通小孩是不太一样的。

他们从很小的时候开始，就知道自己是被抛弃的，他们会无师自通地识别那些有可能领养他们的成年人的经济条件，从而决定用什么态度对待他们。

虽然很不想承认，但我不得不提醒我妈，这些小孩其实看不上我家。

他们更喜欢那些做生意的领养人，或者是看起来比较有学问的，以及家里没有小孩的。

以及，外国人家庭。

像我家这种一看就没啥钱，妈妈不温柔，还有个我这种酷帅拽原住民的，真的很不受这里的小孩欢迎。

于是我妈泛滥的母爱无处安放，也只能安慰自己说缘分还没到。

我第二次遇到那个姑娘的时候，她牵着个比她矮了一头的男孩。

男孩比她还瘦，是那种苍白不健康的瘦，一看就很弱鸡。

我对弱鸡小弟弟没有好感的咯，于是我假装没看见。

然后那姑娘就把他往我背后一推，杀气腾腾地捡了一根树枝往回走。

我顺着看过去。

靠，姑娘一个人单挑了一群熊孩子。

当然是没挑赢，她被一个重量级选手一屁股撞翻了。

那我就怒了，没有任何一个大侠会在这种情况下袖手旁观的对吧？

我丢下弱鸡弟弟冲了上去，和那个不太厉害的女侠并肩作战。

结果就在我刚刚要扭转局势的时候，弱鸡弟弟在旁边大吼：

「快跑啊！院长来啦！」

可气死我了。

但女侠明显气得更狠，她直接冲过去，把弱鸡弟弟摁地上揍了一拳。

女侠冷湖一样的眼睛盯了我一会，然后拎着弱鸡弟弟走了。

回去后我妈问我，有没有遇上香香软软的妹妹。

我想了一下女侠。

算了。

4

收养的计划始终没成，每个月定时去福利院倒成了我和我妈的固定亲子时间。

女侠偶尔会出现，但大多时候见不到，弱鸡弟弟也很少出现，当然也可能他出现了我也没注意到。

毕竟他真的太弱鸡，太没存在感了。

没有女侠带劲。

有次台风天，我在福利院小矮楼的天台上，吹着风看天上刷刷跑的云，心想我是不是被我妈骗了，她就是想找借口破坏我统治南十二街的计划，根本就不想收养什么妹妹。

然后一扭头，女侠坐在我旁边不远处。

她怎么都没声儿的？

我说喂。

她看了我一眼，说你怎么又来了？

我说我来找个妹妹。

她拉着脸，说那你找。

我当时不知道咋的，脱口而出，问她你要不要做我妹妹。

然后我就眼睁睁看着一向面无表情的女侠涨红了脸。

我拍拍胸脯说，你放心，以后我会罩你，你打不过的人我都帮你打。

我还说，虽然你一点都不可爱，但我只认识你一个女孩子，你要是当我妹妹，那我也会好好保护你的。

她脸色越来越红。

我觉得她是激动加害羞的。

但很明显她不这么觉得。

她冲上来把我一脚踹翻，扬长而去。

台风天的雨说下就下，我躺在天台还没反应过来，就被雨点砸成了落汤鸡。

5

我没想到会在福利院以外的地方见到女侠。

福利院距离我家有一个小时的车程，隔着一段没开发好的山地，我和我妈回回来都是灰头土脸的，因为这段路不仅破路上还全是渣土车。

我在南十二街见到了女侠和弱鸡弟弟。

灰头土脸得跟小乞丐似的。

我带着糕点屋的小弟刚从游戏厅出来，手里还抱着一包没吃完的玛格丽特小饼干。

不是我妈做的，是糕点屋小弟他妈做的。

就一个字，香。

弱鸡弟弟蹲在角落里，一只手捂着肚子，脸都饿皱了。

「给。」

我递上小饼干。

女侠看了一眼，冷静地摇了摇头：「谢谢，不用，你自己吃。」

我：……

你不要以为只要你语气足够礼貌，我就看不出你在嫌弃我的小饼干。

但我不能说。

因为说了会影响我妈英明神武的形象。

我只能说：「你再品品，其实挺好吃的。」

女侠拒绝了我。

但弱鸡弟弟大概是饿疯了，拿过小饼干就吃，吃得一嘴饼干屑。

我摊摊手，用眼神试图证明我没骗她。

糕点屋的小饼干很香，弱鸡弟弟吃了几口之后，香味儿就散开了。

甜甜的蛋黄牛奶味儿。

我看见女侠偷偷吞了吞口水。

弱鸡弟弟给女侠递了一块。

女侠冷酷地拒绝了他。

我心里笑得打跌。

我觉得女侠挺可爱的。

虽然不香香软软，被人欺负了八成会揍回去而不是哭着回家找哥哥，但是——

但是跟她一起打架也挺不错的。

就像武侠小说里那样，把后背交给对方。

但我没想到糕点屋小弟比我想得还远。

这胖子偷偷问我：「她是谁啊？」

我说，可能是我妹。

胖子恍然。

继而大喜。

「那我长大了能做你妹夫吗？」

我：……？

我拿你当兄弟，你居然想搞我妹？

6

女侠和弱鸡弟弟没地方住，他们是从福利院跑出来的。

原因是，有一家外国人想要收养中国小孩，把小孩带到国外去生活，他们相中了两人，但他们不愿意，所以女侠就带他跑了出来。

跑了一天一夜，中途在半开发的山里迷了路，不知道怎么的，竟然摸到了南十二街。

我觉得这可不就是我妈常说的缘分？

但最近我爸出任务去了，我妈值班，天天凌晨回来洗漱换衣服，给我留好早饭再去单位，我和我妈住同一个屋檐下，跟不得见的街坊似的。

我想了想，把两人带回了家。

要说我自理能力强呢，我可是会煮泡面的。

我煮了三包泡面，一人一包，还窝了三个荷包蛋，弱鸡弟弟吃得呼噜呼噜的。

女侠吃相斯文，但一碗见底的时候，弱鸡弟弟还在呼噜呼噜。

我惊呆了，然后我把自己碗里还没吃的荷包蛋夹给了她。

荷包蛋是溏心的，女侠吃的时候冷湖一样的眼睛眯了眯，很满意的样子。

我摸了摸没吃饱的肚子，莫名觉得还挺开心。

接下来的一周，是我小学时代最快乐的一段日子。

我晚上把他们偷偷藏在我家，我的床归女侠睡，我和弱鸡弟弟打地铺。

早上我妈六点钟回来，七点钟走，女侠和弱鸡弟弟五点钟就出门，等我妈走了再回来。

然后我带他们吃零食，看电视，逛南十二街。

带着他们玩的时候，我隐约有种乔峰的自豪感。

弱鸡弟弟像个什么都没见识过的虚竹和尚，而女侠……

好吧女侠还是女侠，她好像对什么都不太在意。

但我忽略了一件事。

我妈是个警察。

7

纵然她每天只回家一个小时，她也能从我不寻常的态度里，从门口拖鞋细微的使用痕迹里，垃圾桶里突然多出来的零食包装纸里……

发现家里多了两个人的事实。

她在某个夜里把我们堵在了家里。

人赃俱获，证据确凿。

我脸臊得通红，不敢抬头看女侠。

我觉得我没尽好做一个大哥的责任。

我妈认出了他俩，从女侠口中得知了外国人领养的事，我妈叹了口气，然后让他们先去休息。

我偷偷问我妈：「妈你不生气啊？」

我妈又叹了口气，没接茬，只说明天请假，一起送他们俩回福利院。

那时候我不明白我妈为什么没揍我，后来我才知道，她是在难过。

难过这世上的真实苦难。

女侠和弱鸡弟弟没有提出异议，说那就回去吧。

我心大地想，也挺好的，他们在福利院至少有人照顾，而我只会煮泡面。

我没看见弱鸡弟弟偷偷抹了眼泪，也没看见女侠垂下了冷湖一样的眼睛。

到福利院，刚一进门，弱鸡弟弟就眼尖地发现院长正陪着三四个人在聊天。

趁我妈去找院长的功夫，女侠拉着弱鸡弟弟借着车子的掩护，掉头就跑。

我懵了，仅存的判断能力让我跟了上去。

我们一头扎进了山里。

这里的山很多，靠近城镇的部分半开发，山上有茶田和庄稼地，再往里走，就没什么人烟了。

不过离城镇不远，所以也不担心有大型野兽。

女侠走得很快，她好像认识路一样，总能从腐烂的落叶堆里扒出依稀的小路。

而我除了体力尚可，只会蒙头跟着她往前走。

乔峰大哥变成了没见过世面的小弟段誉。

我觉得自己作为大哥的脸面丢得很干净。

但我心里竟然有些兴奋和欣喜。

女侠从不知名的树上摘野果子给我们吃，酸的多甜的少，但是我们没有人嫌弃，啃得很快乐。

天黑下来的时候，女侠找到了一个干燥又宽敞的树洞，足够我们三个钻进去躲一晚。

山里下起了雨，但树洞里又黑又干燥。

我们三个挤在一起，吃没吃完的野果子，周身暖烘烘的，有三道快活的呼吸。

我们从复杂的大人世界里逃离，像动物一样回到森林，相依为命。

女侠就是森林的主人，她冷湖一样的眼睛是森林里的山泉水，又亮又凉。

我被她带进了属于她的世界里。

又新奇，又忐忑。

8

「明天我们就回去吧！」

弱鸡弟弟打破夜的沉默。

我好生气，我觉得他背叛了我们。

可是女侠说：嗯。

我愤怒地站起来，又被不高的树洞撞得眼冒金星。

我只能毫无气势地坐着，义正辞严地怒斥他们没有反抗精神。

顺便给他们科普资本主义国家有多水深火热去了绝对没有好下场。

「那我们能去哪儿呢？」

黑暗沉默了很久，弱鸡弟弟突然开口。

我卡壳。

女侠意味不明地嗤笑了一声。

我恍惚有种明悟，我和他们是不一样的。

我有爸妈，我做的一切事情都有他们兜底。

但女侠和弟弟没有。

我们一同逛过南十二街，一同住过树洞。

但我们从来不是同类。

夜很深，森林茂密，看不见星星。

弱鸡弟弟睡着了，梦里还发出了一点点哽咽。

我如芒在背。

因为我终于发现我什么也做不了。

一只手碰了碰我肩膀，我吓得差点跳起来。

女侠捂住了我的嘴巴。

她声音很轻。

「你们家是不是想领养一个妹妹？」

我嘴巴被捂着，只能点头。

女侠又道：「换成弟弟行不行？」

我呆住。

9

女侠跟我打了一架。

她说，我打赢了，她就当我妹妹。

她打赢了，弱鸡弟弟以后归我罩。

然后她把我摁地上打。

我这才发现，原来她比我还要高一点点，力气也比我大一点。
点。

我身为大哥的尊严受到了侮辱。

可是女侠把我压在地上，她坐在我屁股上，脱了我一只鞋，拿树叶挠我痒痒，问我服不服。

我又想哭又想笑，但是不敢吭声，弱鸡弟弟还在睡，吵醒了他，我才是真的没面子。

于是最后铁骨铮铮的我只好说，我服。

天光大亮，有阳光刺破树冠，落在女侠的脸上。

我突然想起来，我还不知道她和弱鸡弟弟的名字。

我刚想问，女侠扑过来，亲了我一口。

准确说，不是亲。

是咬。

她在我脸颊上咬了一口。

我脸上还有泥。

于是我忘了要问什么，震惊哭了。

女侠头一回笑起来。

她笑起来的时候，眼睛会眯起来，冷湖会变成透亮而狭长的山溪，跳出细碎的光。

好看死了。

10

我们原路返回，走到山脚下，一条大路通向两边。

一边是城镇，一边是福利院。

城镇那头有我家。

福利院那边是他们俩未知的命运。

弱鸡弟弟突然回头跟我说谢谢。

他说，这段时间是他过得最快活的一段日子。

我挠了挠脸上不明显的牙印，觉得羞愧难当。

我和女侠走在后面，我突然想，要是我是个大成人就好了。

这话很幼稚，一点不符合我南十二街小霸王的身份。

女侠却说，是啊，我也想赶紧长大。

这世界太大了，而我们还太小。

什么也做不了，连逃跑都做不到。

我掏出兜里私藏的最后一包玛格丽特小饼干，偷偷塞给女侠。

带着精加工香味的食物结束了这一场原始的逃离之旅。

我不过是做了一场新奇的梦。

梦里我有小弟有女侠。

我们从一个世界逃到另一个世界。

我们尝过工业社会的垃圾食品，也尝过原始社会里苦涩的野果子。

然后我回到了正常的世界。

一个无聊的，拥挤的，属于大人的世界。

我们的声音被洪流淹没，没有人会听我们说话。

11

我被我妈揪回家，罚跪了一个小时鸡蛋。

中间一枚鸡蛋不争气，碎了，于是加时半个钟。

可我没生气，也没反抗。

我心里充斥着陌生的难过情绪。

一周后再去福利院，女侠不见了，只有弱鸡弟弟一个人在天台发呆。

我想问她呢？

弱鸡弟弟不说话。

我心里涌起暴躁，不管不顾一拳头落下。

还没挨到他，他就倒了。

弱鸡。

高烧四十度。

我背着他下楼，去医务室打点滴。

我和我妈说，我们家多个弟弟行不行？

我妈说你不要妹妹了？

我说不要了。

我趁院长不注意看了领养记录。

最近三个月里，有三个人被外国人领养了。

没有女孩子。

女侠呢？

我妹呢？

我去问弱鸡弟弟。

弱鸡弟弟好像烧成了傻子。

我问什么他都只说不知道，然后继续发烧继续睡。

弱鸡弟弟病了很久，然后又等了几个月，我妈才办好手续，把人领回家。

那时候，我已经十一岁了，而他和女侠，应该十岁。

但没有女侠了。

或者从来没有过，好像女侠走后，只有我一个人见过她，记得她。

连我妈都说没有见过我和女孩子一起玩过。

弱鸡弟弟站在我家门口，他长高了一些，又瘦了很多。

他的眼睛沉静得像湖水。

他说，哥哥你好，我叫言简。

我把自己房间的门「砰」地甩上，没有搭理他。

我们逃亡失败了。

但女侠从我的世界里逃亡成功了。

我连她叫什么都不知道。

12

「我想见祝久久。」（注：祝久久，言简生母，《荡妇的复仇》中出场）

言微从梦中猝然惊醒，窗外红霞满天，他睡了一个长长的午觉。

房间里的屏幕慢吞吞地亮起来。

Jane 那张雌雄莫辨的脸出现在屏幕里。

「好，」他笑了笑，「谁让我对言队长有求必应呢？」

祝久久依然在房间里看书。

言微久久地凝视着她。

她和言简有相似的眉眼，眼角有一样的痣。

「言简，长得像您吗？」言微艰涩出声。

祝久久愣了好一会儿。

然后才笑起来。

「他已经不在了，言队长，你要学会接受现实。」

祝久久切断了连接。

言微对着空无一人的房间，忽然问道。

「你喜欢吃玛格丽特小饼干吗？」

无人应答。

但三十三岁的言队长，双眼爬满了血丝。

二十多年的那场梦，在如今，有个一个模糊的解答。

没有女侠。

没有妹妹。

但确实曾经有一个人，把他摁在地上打，又咬了他一口。

还把弱鸡弟弟托付给了他。

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版权归 www.zhihu.com 所有